(一) 项目概况

为落实河长制工作要求,加强军粮城街域内河道、沟渠的日常管理,迎接区河长办对军粮城街域内河道堤岸、水面、水质等各项考核工作。针对军粮城街域内沟渠 16 条,总长度 31.4 公里,需进行日常保洁及维护工作。

(二)作业内容

河道堤岸日常保洁及杂草清理、水面漂浮物及大量浮萍清理、水质污染防范及突发性公共污染事件应急处置等。

- (1) 各条河道沟渠的清扫保洁工作及冬季之前河道堤岸杂草清理。
- (2) 各条河道沟渠水面漂浮物及大量浮萍的清理打捞工作;
- (3) 发现水质污染现象时,能及时报告相关部门并做好应急处理。
- (4) 河面障碍物及时清整。
- (5) 河堤两侧垃圾废物随见随清。
- (6) 河堤杂草及时处理。
- (7) 垃圾上岸后堆放有序,收集的垃圾及杂物不得随意倾倒,垃圾统一转 到军粮城街垃圾存放点,垃圾收集与运输应符合环境保护的要求,由成交单位按 规定处理。
- (8) 保洁人员工作时间早上 8 点所有保洁员准时上岗,17 点后下岗。遇紧急情况或重大节日延后下岗。全天候保洁。
 - (三)人员、车辆及劳保用品等配备
- (1)按照各条河道沟渠保洁工作总量,配备不少于 16 人的服务人员,含项目经理、保洁员、司机、操船员等

配备相关车辆及工具设备,例如垃圾夹、镰刀、打草机、保洁车、打捞船、 垃圾车等。

- (2)服务人员需穿着统一制服或背心上岗(制服或背心需有反光条),配备 救生衣、雨鞋、手套等。
 - (3) 办公用房需自行解决。
 - (四)工作质量要求
- (1) 保洁标准:每日对河道水面巡查,保证河道堤岸清洁无杂物及冬季前河道堤岸无杂草。

冰冻期保洁标准:冰冻期内对河道单侧冰面1米宽范围内进行垃圾捡拾,并 对未结冰区域进行漂浮物打捞,每天1遍,保证作业范围内无垃圾、杂物。

- (2) 特殊天气打捞要求: 小雨 24 小时内,中雨 36 小时内,大雨 48 小时内将河道漂浮物打捞干净。
- (3) 遇突发水环境事件或接到举报(漂浮物)须在1小时内到现场,并及时实施清理工作。
- (4)特殊时期(节假日、重大赛事、会议、迎检期间等)应加大打捞密度,保障水面环境。费用含在标价内。
- (5)加强日常巡查,保证河道堤岸清洁无杂物及冬季前河道堤岸无杂草, 堤岸设施及树木上无吊挂垃圾。杂草高度不超过 50 厘米。
 - (6) 严禁串岗、脱岗、坐岗、干私活等。
- (7)加强水质保护,能够及时发现水质污染现象并做好应急处理工作,保证将水质污染现象控制在最小范围内。
 - (五) 奖惩制度
 - (1) 发现迟到早退予以警告, 3次以上每次罚款50元。
 - (2) 发现保洁人员脱岗一次罚款 100 元, 脱岗 3 次开除处理。
- (3) 应急事件、迎检、考核等任务落实不到位,发生一次扣除乙方 1000 元。
 - (4) 市级考核暗访发现一处扣除乙方 2000 元。
 - (六) 其他要求
- 1. 随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人直属现场管理单位的检查检验,并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。
- 2. 因成交供应商原因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和要求的,采购方可要求成交供应商返工,且成交供应商应按甲方要求时间返工,直到符合约定的质量标准和要求,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返工费用;能返工但返工不能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和要求,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方要求的时间返工,并承担违约责任;不能返工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。